

项目编号：20404-2024-F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湖州浙北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肖新龙

审核组员（签字）：任泽华

报告日期：

2024 年 6 月 18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 1 幢-3 至 26 层 101 内 8 层 810

电 话：010-8225 2376

官 网：www.china-isc.org.cn

邮 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文件审核报告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不符合项报告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肖新龙

组员：任泽华



受审核方名称：湖州浙北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肖新龙	组长	审核员	2023-N1FSMS-2232380	FI-1
B	任泽华	组员	审核员	2023-N1FSMS-4059498	FI-1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章敏杰（食品安全小组组长）、吴国成、王骏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食品安全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ISO 22000: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单一体系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T/CCAA29-2016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食品批发和零售企业要求；

d) 相关的法律法规：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食品召回管理办法》、GB 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ISO22000:2018标准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GB 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06月18日 上午至2024年06月18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1月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FSMS：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1号（自主申报）湖州浙北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的果蔬销售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1号（自主申报）

办公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1号（自主申报）

经营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1号（自主申报）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固定多场所1个，仓库，租赁，提供有租赁合同；仓库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外环西路1号浙北智慧物流产业园2号楼1楼009#、010#冷藏库，主要涉及仓储管理；

行政办公、采购及销售等活动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1号（自主申报）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2024年6月17日上午8:30- 2024年6月17日中午12:30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一阶段问题项的整改情况、供方管理情况、内审、管评、销售管理等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办 F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4年7月17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5年6月18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管理目标数据考核分析统计管理、内审及管理评审深入应用情况、内审人员能力提升情况、现场冷藏库管理情况、监视和测量设备管理情况、供方管理情况方面。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依据 ISO22000:2018 标准要求策划了并持续实施了公司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受审核方总经理、小组组长及各部门负责人等对体系较为重视;

受审核方按照策划的时间开展了内审、管理评审、确认验证工作;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重大的食品安全事故、未发生重大顾客投诉、未发生重大的产品质量问题。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受审核方管理层及各部门人员对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较为支持,公司结合果蔬销售过程,依据 ISO22000:2018 标准策划并实施了各类体系文件,包括《食品安全管理手册》、《程序文件》、《危害控制计划》、《前提方案》等,审核周期内按照策划的体系文件持续实施,日常各部门人员对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标准、公司策划的各类体系文件的理解及提升,主要通过培训、现场指导及讲解、考核等方式来进行,能结合实际工作运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工作,现场查核也发现受审核方在果蔬销售管理方面有一定的控制,主要销售自有基地种植的果蔬为主,现场审核期间追溯销售管理过程,基本可以实现。抽查也发现在 管理目标数据考核分析统计管理、内审及管理评审深入应用情况、内审人员能力提升情况、现场冷藏库管理情况、监视和测量设备管理情况、供方管理情况方面可持续提升,各部门在审核周期内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体系运行过程中可应用,总体体系的成熟度一般。

2) 风险提示:

下次审核可持续关注管理目标数据考核分析统计管理、内审及管理评审深入应用情况、内审人员能力提升情况、现场冷藏库管理情况、监视和测量设备管理情况、供方管理情况方面。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 2020 年 9 月 28 日 体系实施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 16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不涉及倒班,单班次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受审核方销售模式: 始于订单接收,终于产品交付。销售工艺流程为: 接受客户订单/安排采购计划→采购→验收/分拣→冷藏(适用时)→称量→检验→装车(适用时)→交付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受审核方从事资质范围内的果蔬销售活动。结合受审核方果蔬销售活动过程策划了管理手册、危害控制计划、前提方案、程序文件、记录表单等，策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内外部环境、相关方需求、风险和机遇、合规义务的策划和实施管理：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 4 章/6 章对上述内容进行了规定和要求，从战略管理层面确定了影响管理体系预期结果实现能力的，包括与公司宗旨和战略方向相关的外部 and 内部问题，识别了公司内外部环境问题、相关方需求和期望，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机遇，并策划了相应的控制措施，在日常销售过程中进行控制及管理。

现场交流总经理翁小强，其表示公司对外较为关注市场竞争以及市场需求，期望获得更多的市场客户资源，开拓公司市场占有率；对内较为关注公司内部员工能力及内部的规范化管理，并将这些结合公司实际销售过程进行风险和机遇识别、评价，并落实在运行过程中。

审核期间公司总经理表示目前公司已合作客户基本为公司集团旗下的各类超市为主，运行基本稳定，基本满足客户的订单等需求，未发生违规情况。

变更的策划：因文审问题对危害控制计划进行修改，初审问题对管理手册进行了修改，总体上未发生较大变化。

2) 管理体系应用策划情况

受审核方按照 ISO22000:2018 标准策划了公司的管理体系文件，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前提方案、危害控制计划等，支持公司管理体系各过程的运行，并持续改进，确保其有效性。策划基本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情况的运行情况。

公司基本信息：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 1 号（自主申报）

行政办公及销售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 1 号（自主申报）

仓库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外环西路 1 号浙北智慧物流产业园 2 号楼 1 楼 009#、010#冷藏库，主要涉及仓储管理活动

FSMS 审核范围：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 1 号（自主申报）湖州浙北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的果蔬销售

不适用条款：无，

外包过程：产品外部检验。

3) 公司管理方针的适宜性、有效性

受审核方于 2024 年 01 月 01 日发布了经总经理批准的管理方针：

顾客为尊 品质为本 标准规范

管理方针包含在管理手册中。

4) 组织结构、职责分工和履行情况

受审核方结合公司果蔬销售过程及体系要求等，策划了组织结构，包括：领导层、综合办、食品安全小组、生产销售部，确定各岗位人员的职责和权限，设置基本合理，职责权限基本明确，接口基本清晰；按照职能分配表，明确了各部门工作职责；现场查核相关职责文件的规定，基本合理，基本满足管理体系运行的需要。



经现场询问章敏杰，对管理职责基本掌握，并能在工作中履行。

5) 目标的实施和考核结情况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6.2 条款中规定了公司管理目标。建立的文件化管理目标与管理方针一致，为实现总管理目标而建立了各层级管理目标，管理目标具体、有针对性、可测量并且可实现。

目标分解到相关部门，并对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统计，提供了《2024.01-2024.04 年各部门食品安全目标考核结果统计》，抽查公司总目标：

目标分解	考核频次	考核方法	考核完成情况（2024. 01-2024. 04）
杜绝重大的安全质量事故	半年 1 次	统计事故发生次数	0
产品采购合格率≥98%	半年 1 次	产品合格数量/采购产品总数 ×100%	100%
顾客投诉处理率 100%	半年 1 次	顾客投诉处理次数/顾客投诉 处理总次数×100%	未发生投诉

管理目标已完成，2024 年 5 月及至今目标在实施中。管理评审会议对方针和目标进行了评审，评审结论基本适宜。

6) 法律法规的识别/获取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对适用的法律法规进行了识别跟收集，提供了“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清单”，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新鲜水果、GB/T 33129-2016 蔬菜包装和冷链运输通用操作规程、GB 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21-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经营过程卫生规范等法规文件，基本合理。

7)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中安全产品实现的策划情况

受审核方为满足产品和服务提供的要求，实现安全产品，通过明确通过采取下列措施，策划、实施、控制和更新满足要求的安全产品所必需的过程，并实施风险和机遇分析所确定的措施：以果蔬销售为准，为过程建立了准则（包括客户合同要求/订单、危害控制计划、前提方案等，以及过程的评价准则。

控制策划的更改，评审非预期变更的后果，必要时，采取措施消除不利影响，主要由食品安全小组负责。识别外包过程及控制方法：产品外部检验。

受审核方预包装及散装食品的销售：始于订单接收，终于产品交付。

销售工艺流程为：接受客户订单/安排采购计划→采购→验收/分拣→冷藏（适用时）→称量→检验→装车（适用时）→交付

生产（卫生）规范 1：编制依据：《GB 31621-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经营过程卫生规范》，内容包括厂区及周边卫生环境、仓库管理、虫害控制、员工健康管理、运输储存、培训等。基本符合标准对策划的要求。

审核期间公司不涉及单独的分拣场所，主要在种植基地现场接受，简单包装后客户自提，或简单包装后通过小三轮车运输到仓库，在仓库进行简单包装后仓储，客户自提。

受审核方提供了危害控制计划，对食品安全小组在策划时考虑果蔬销售控制情况，对果蔬、包装材料、塑料筐等进行了特性识别，包括原料名称、化学特性、生物特性、物理特性、生产方法、采购来源、交付方法、包装、贮存条件、保质期、生产前预处理、接收准则等。

预期用途：为公司集团旗下的各商超提供果蔬。

主要的食用方式：清洗后食用或烹饪后食用。



受审核方食品安全小组按照工艺流程进行生物性危害、物理性危害、化学性危害等分析，并明确了控制措施，包括了原辅料采购验收、仓储、检验、交付等过程。危害分析的步骤与流程图基本一致，覆盖审核范围涉及的销售过程。

经过对果蔬销售的危害分析及评价，确定了 OPRP 点及监控程序、纠偏行动如下：

——《危害控制计划》：

控制点	显著危害	行动准则	控制措施	纠偏行动	验证	记录
果蔬类采购验收 OPRP1	化学：农残超标	采购自合格供方定期验证果蔬产品的安全性	检验员每批查供方来源，每年查定期报告	拒收	总经理每天检查采购资料	《原辅料验收记录》纠正预防措施表

上述策划基本合理。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1) 前提方案管理情况/验证（含危害控制计划 OPRP 点实施情况）

受审核方根据销售行业特点和实际操作情况策划并编制了《前提方案》、《危害控制计划》。文件均得到有效控制。其规定了采购管理、清洁消毒、防止交叉污染、化学品的使用、虫害、鼠害的控制、人员管理等方面的控制，由生产销售部进行日常的动态管控。

销售过程不涉及用水，采用自来水作为水源，主要用于简单的清洁为主。

空气、水、能源和其他条件的供给：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 1 号（自主申报），门口道路采用水泥铺设，无污染，可避免灰尘飞扬和积水。厂区周围没有发生不良气味、有毒有害气体、煤烟或其它有碍卫生的设施，没有饲养与生产无关的动物。无污染源，空气满足需求。

与食品接触的手、手套和工作服，保持清洁和卫生。直接接触的包装材料主要为 PE 材料包装盒以及周转筐，运输过程确保车辆清洁、干净，避免交叉污染。

受审核方主要从事果蔬的销售，暂存时间较短，无特殊清洁消毒要求。对设备、设施的清洁消毒管理，目前以小推车，以清洁为主，不涉及消毒工作。

配送由客户自行提货。

销售现场未见危化品。洗手池边有洗手液。

受审核方按照《前提方案》的要求实施控制虫鼠害管理，因现场较为简单，以《每日卫生检查记录表》方式，统一对虫鼠害等防治情况进行检查。

果蔬销售过程对人员无特殊要求，询问王经理，一般以了解员工有无健康情况为主。

果蔬在采收过程直接进行简单分拣，询问王经理，表示小番茄等采收后直接分类放置，现场直接发货；蓝莓等产品因为价格等较高，因此会进行再次分拣。分拣过程中通过对人员的个人卫生通过带帽等方式进行防护，对蚊蝇、鼠害进行控制，对洗手液等化学品的使用进行控制等方法达到防止外来物的污染。

顾客主要为公司集团下属商超为主。公司总部对食品安全意识较高，也非常重视进货原料质量管控、配送过程管控等要求。



验收主要由生产销售部现场管理为主，通过感官查看，有无坏果，果粒品相等进行检查，合格产品直接通过称量后记录在送货单中。

查 2024 年 5 月 19 日公司总部超市蓝莓和小番茄订单；红番茄 140 斤，黄番茄 70 斤；规格 15 的蓝莓 6 件；规格 12 的蓝莓 8 件等；根据订单种植基地进行了采收，采收结果为小番茄 110kg，蓝莓采收规格 12 的蓝莓 52.01kg；15 规格的蓝莓 72.44kg；查看上述采收果蔬均来自自有基地；并提供了产品送货单显示红番茄 140 斤，黄番茄 70 斤；规格 15 的蓝莓 6 件（72 斤）；规格 12 的蓝莓 8 件（96 斤）等；

提供了产品的外检报告：查 2024 年 5 月 17 日由绿城农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针对黄妃番茄的外检报告，编号为 24NF0508094，检测项目包括六六六、甲基对硫磷、对硫磷等 79 项，检验均合格。查 2024 年 5 月 24 日由绿城农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针对蓝莓的外检报告，编号为 24NF0515106，检测项目包括六六六、甲基对硫磷、对硫磷等 79 项，检验均合格。

基本符合 OPRP 规定要求。

另外，抽查 2024 年 6 月 11 日共预定 170kg 白玉玉米销售情况、6 月 9 日蓝莓销售情况等，基本与上述一致，基本符合。

2) 采购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在《食品安全管理手册》7.1.6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采购控制程序》；目前与销售相关的采购主要为包装材料；目前不涉及果蔬产品的采购，主要以自有基地为主，采购计划下达及实施采购由生产销售部负责，采购验收由生产销售部负责。基本明确了采购管理过程。

生产销售部采购人员负责对各合格供方的初选，并组织对合格供方的评定，建立并保存合格供方名录；负责全公司所有产品（果蔬）的采购，对采购产品的质量、食品安全特性和供应的及时性等负责，但目前主要采购果蔬包装，果蔬产品以自有基地种植采摘为主。同时每年向供方索要相应的产品合格证明文件等，并进行供方评价。

查见《合格供应商名单》，主要包括内外包装材料供方等，与企业实际基本一致。供应商有 2 家。查食品用塑料包装的供方金宝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外包装供方杭州古新彩印有限公司营业对供方有基本管理，并开展了供方评价，抽查发现供方评价的规范性可持续规范。

不涉及食品添加剂的使用。

3) 可追溯性及撤回/召回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在《食品安全管理手册》中 8.3 条款对可追溯性进行了规定，8.9.5 条款对撤回/召回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产品标识、追溯和召回程序》。查见受审核方于 2024-03-15 开展了模拟召回、追溯演练，模拟演练内容为：蓝莓存在农药超标（模拟），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模拟），同时追溯查看 2024 年 3 月 15 日给客户配送的蓝莓 50 篮记录，生产销售部发货记录等，未提供客户订单、采收入库等证据作为附件，已现场沟通。

4) 应急准备和响应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制定有《应急准备和响应程序》，程序规定每年一次模拟演练。识别的紧急情况如发生火灾、停电、停水、配送设备出现故障、食物中毒、交通事故等，策划了包括《配送应急预案》、《火灾应急预案》等，基本满足标准要求。提供了《火灾应急演练计划》；查 2024.3.15《火灾演练》，演练目的：能够在火灾发生时，可以有效指导应急，减少财产损失等；演练结束，经评价，应急预案基本有效；审批：章敏杰，日期：2024.03.15。

5) 管理体系的验证、确认、评价和分析



受审核方制定了《食品安全验证程序》，对各项确认和验证工作进行了相应规定，具体策划及实施情况如下：危害控制计划验证、PRP 验证记录；产品描述、工艺流程、危害分析；内审和管理评审；食品安全小组人员能力验证；产品安全性验证等。现场查见食品安全小组按照策划开展了各项验证工作，具体如下：

《危害控制计划确认记录表》，时间：2024.01.01，确认人：章敏杰、吴国成、王骏。结论为：危害控制计划能使相应的食品安全危害达到预期的控制水平。

“危害控制计划验证记录”，验证时间：2024-04-26，验证人员：章敏杰、吴国成、王骏。

“前提方案验证记录表”，验证时间：2024-04-25，验证人员：章敏杰、吴国成、王骏。

“OPRP 执行情况验证”，评价时间：2024-04-18，评价人：章敏杰、吴国成、王骏。

“验证结果分析记录”，分析时间：2024-05-19，分析人：章敏杰、吴国成、王骏。

6) 分析和评价、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更新

食品安全小组负责将监视和测量获得的适宜数据和信息进行分析，并利用分析结果评价以下各项结果：产品的符合性情况、顾客投诉情况、内审管理评审等体系运行绩效的评价等工作；审核周期内公司按照策划开展运行，暂未发生顾客重大投诉或采购重大不合格品情况。

通过内审、管评、确认验证等体系过程绩效的监视和测量数据评价管理体系的绩效和有效性；针对识别出的风险和机遇采取了相应的措施，审核周期内按照策划的措施在实施中。

2024 年度开展了对外部相关方的绩效评价，但不够充分，部分已开具整改，要求改进；

受审核方销售产品主要以水果为主，少量蔬菜，属于农产品销售范围，对于数据分析等还处于初级的统计阶段，分析主要通过内部管理、体系运行进行管控，还有较大提升空间，后期审核可持续关注。

7) 持续改进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 10.1/10.3 条款对持续改进管理体系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了规定，以持续改进体系的绩效。现场总经理表示公司不定期对销售过程结果进行分析和评价，定期对管理评审输出进行改进建议项进行评审，以确定是否存在需求和机遇，这些需求或机遇也作为持续改进的一部分，公司各部门在日常运行过程中加以应对。

改进措施包括：改进销售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以满足顾客需求甚至超过顾客期望；纠正、预防或减少不利影响。管理评审输出涉及的改进内容，已完成，完成时间 2024-05-21。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受审核方在《HACCP 管理手册》中 9.2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内部审核控制程序》，规定内审每年至少覆盖 1 次。现场查核本年度内审 2024 年 5 月 15-16 日开展，查见《2024 年度内审计划》、《内审日程计划表》、《内审检查表》、《内部审核不符合项报告书》、《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内部审核报告》等运行证据，基本按照公司策划的要求开展了内审工作。内审涉及 1 项不符合，在生产销售部，责任部门已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本次审核未再次发生。内部审核结论：公司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运行正常，公司体系基本符合 ISO22000: 2018 标准的要求，可以迎接外部认证审核。

受审核方在《HACCP 管理手册》9.3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管理评审控制程序》，规定管理评审每年召开一次，采用会议的方式进行。本年度管理评审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由总经理主持，各部门负责人参加，现场查见管理评审计划、管理评审通知、各部门对体系运行的总结、签到表、管理评审报告、改进措施等运行证据，首次导入管理体系，不涉及以往管理评审改进措施完成情况。



查《管理评审需改进项目》：改进项：1）加强对各部门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要求的培训，提高管理水平；对各部门运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进行严格要求，加强检查和控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已于2024-05-21开展培训等，改进项已完成。

管评结论：公司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是适宜的、充分的和有效的。。

现场与总经理交流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其表示公司较为重视管理体系的运行，期望通过体系运行，不断规范内部管理，但是在管评应用方面还有提升空间，后期也会持续不断提升，下次审核持续关注。

3.4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10.2 条款、进行了规定，同时策划了《纠正和改进措施控制程序》。现场与小组组长交流获知：日常管控过程，因公司的客户群体以及需求基本按照合同/订单来进行，要求变化总体上不大，基本可以按照策划要求进行实施，销售产品主要是时令水果类产品以及少量蔬菜类产品，销售后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不合格情况，

审核周期内员工未发生工伤等事件、未发生重大质量、食品安全事故，销售出产品未发生不合格情况，未发生重大的顾客投诉等事件。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现场查核受审核方保存并提供了相关的内审和管理评审不合格/改进计划的纠正及纠正措施的记录；2024 年内审开具的 1 项不符合报告，已进行原因分析，采取纠正措施，进行验证基本合理。2024 年度管理评审改进计划已完成，完成时间 2024-05-21。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现场审核期间部门负责人表示，公司基本按照客户订单/合同要求开展销售活动，暂未发生重大的顾客不满意情况，也未发生顾客投诉情况。有问题反馈时，及时给予解答。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受审核方主要以果蔬类种植、果蔬类销售为主，属于一级批发商，具体涉及原物料采购、检验、供方管理、产品放行、销售业务及客户需求和反馈信息协调等；资源配置主要为：自有种植农场，占地面积约 658 亩，种植产品包括蓝莓、葡萄、番茄、玉米、西瓜、甜瓜等果蔬类产品为主，1 栋行政办公楼，办公楼建筑面积 200 多平米，地址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 1 号（自主申报），1 个仓库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外环西路 1 号浙北智慧物流产业园 2 号楼 1 楼 009#、010#冷藏库，签订有租赁合同，目前企业销售经营活动方式主要是基地种植采摘，生产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做好采购销售工作，产品客户自提。审核期间现场观察仓库有少量蓝莓存放。仓库距离总部车程约 3-5min，两个场所间隔一条马路。

查见《主要设备及检验设备台账》，主要包括三轮车、电子秤、冷藏库以及电脑、打印机、网络等设施，冷藏库由租赁方统一负责。

因组织提供的产品以顾客验收为准，对计量器具等要求不高；提供了计量器具清单，计量器具包括温度计 1 个、电子台秤 4 台（为 2024 年新购置）、冷藏库内共有三个温度显示装置。抽查型号为 YHM-3002 电



子秤，由惠州市英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9 日出具的出厂检验报告，提供了型号为 DLX-TCSA6 的电子计数台秤 2023.9.7 由浙江致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检测报告，已要求企业关注后期校准。

另外，提供了数字测温仪，提供了自校记录，显示在冰水混合物和沸腾状态的温度检测数据，基本符合要求。另外，提供了冷藏库温度监控系统的自校记录，结论均为合格，比对校准时间为 2024.5.3，校准人为章敏杰。

现场无检验室，无保留产品留样，已建议后期根据实际风险合理评估并采取必要措施。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受审核方在《食品安全管理手册》7.2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人力资源管理和岗位培训程序》；

查从事食品安全工作人员能力管理情况：查见组织策划了《岗位任职要求》，同时结合岗位任职要求对核心岗位人员能力进行了评价，评价内容包括教育、岗位培训、技能、经验方面，编制：综合办章敏杰，审批：翁晓伟，日期：2024-01-01。抽查章敏杰、吴国成、陶佳音的能力评定，评定结论：合格。

部门负责人表示审核周期内公司的人员未发生较大变化，食品安全小组组成情况，包含了综合办、生产销售部等岗位，对各组员的学历、专业、工作经历等进行了规定，并反应出各组员的知识和经验，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部门负责人表示获得所需的能力所采取措施包括：培训、调整岗位、岗位辅导、招聘、雇佣或聘请专业人士等主要方式进行，确保相关人员达到相应的岗位要求。

查培训过程管理情况：查见《2024 年度培训计划》、《培训记录表》，培训内容包括了对食品安全管理体系、食品生产安全卫生知识、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从业人员安全卫生知识等方面，主要通过口试考核方式对培训有效性进行评价，相关负责人表示，基本可以确保相关人员具备必要的的能力，每次培训结束后进行考核。

查看持证上岗人员的管理情况：涉及内审员、检验人员等岗位，其中内审员经培训合格后上岗，现场交流内审员章敏杰，与其沟通关于公司内审的要求及实施情况，其介绍“公司体系运行时间较短，对内部审核的实施情况由咨询老师指导完成，内审员还没有完全掌握”。开具不符合项要求整改。

查特种作业人员：无；公司销售产品客户自提，一辆小三轮车在公司内部运输产品，不涉及驾驶证等管理。

销售行业对健康证无特殊要求，现场交流小组组长，客户对健康证业务特殊要求，建议后期可以考虑办理。

3) 沟通：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7.4 章节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信息沟通控制程序》，规定了沟通内容、沟通方式、沟通对象以及沟通责任人等内容。沟通方式包括会议、文件记录发放与传递、培训、面谈、检查、通知、网络、现场指导等。沟通内容包含：外部法律法规、客户要求、管理体系运行有关信息、安全生产方面、产品实现策划方面、客户订单管理、监管部门要求等。

内部沟通情况如：2024-06-08 客户订单，需要产品蓝莓，公司生产销售部接单后，安排采购计划、采购要求等，落实情况：按照要求落实。

外部沟通情况如：审核周期内南浔区农业农村部不定期来公司进行检查，暂未发生不合格情况，责任部门：食品安全小组组长。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受审核方在《食品安全管理手册》7.5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文件控制程序》、《记录控制程序》；现场查核体系文件在发布前由总经理翁晓伟批准，有版本信息、受控状态标识等管理。现场抽查



危害控制计划、食品安全管理手册，有受控、分发号基本的策划，但实施不够充分，现场建议后期完善。现场查见《受控文件清单》、《文件发放、回收记录》，对受控文件有基本的管理。现场审核期间食品安全管理手册、危害控制计划发生修改，有基本修改的管理，对修改后文件下发管理可持续规范。

查外来文件管理情况：收集了与企业果蔬类销售相关的法律法规，提供了“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清单”。

按照《记录控制程序》的要求对记录的标识、贮存、保护、检索、保存期限和处置等作了明确规定，现场查见提供了公司适用的记录清单表单共计 69 份。现场抽查《文件发放、回收登记表》、《送货单》、《每日卫生检查表》等 8 份记录表单，提供了上述记录，由规定人员记录，字迹基本清晰。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受审核方基本信息：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 1 号（自主申报）

办公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 1 号（自主申报）

经营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 1 号（自主申报）

仓库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外环西路 1 号浙北智慧物流产业园 2 号楼 1 楼 009#、010#冷藏库

FSMS 审核范围：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织菱路 1 号（自主申报）湖州浙北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的果蔬销售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湖州浙北现代农业）的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管理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肖新龙、任泽华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